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基本情况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电普瑞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瑞工程”）就沙特柔直项目先后于2025年3月、2025年4月签订了《水冷系统采购合同》和《配水管路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36,138.00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合同进展情况

为优化项目本地化交付及控制相关成本费用，经公司与普瑞工程、ALFANAR ELECTRICAL SYSTEMS BRANCH OF ALFANAR COMPANY（阿尔珐纳公司电气系统分公司，以下简称“阿尔珐纳”）友好协商，共同签订《沙特中-南水冷系统采购三方协议》，对原水冷系统采购合同相关条款及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1. 变更内容

公司为履行项目交付，原需向阿尔珐纳采购电柜及相关本地化服务。现经各方协商，原《水冷系统采购合同》中涉及水冷系统中电柜的本地化生产、组装、测试相关服务的费用调整为由项目总承包商直接与沙特当地电柜供应商阿尔珐纳结算，公司不再承担该部分义务。

2.金额调整

基于上述调整，各方同意从原《水冷系统采购合同》中一次性扣除对应价款人民币 44,039,618.72 元，约占原《水冷系统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16.45%。调整后，《水冷系统采购合同》金额由 267,780,000.00 元（含税）变更为 223,740,381.28 元（含税）。《配水管路采购合同》金额及条款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调整后，项目整体合同总金额由人民币 361,380,000.00 元（含税）变更为人民币 317,340,381.28 元（含税）。

3.履约与责任

公司仍全面负责水冷系统设备供应、整体集成、技术支持、质量管控、现场交付及质保义务，项目交付标准、技术要求均未发生变化。

三、合同变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系公司为优化项目本地化交付及控制相关成本费用所进行的合理调整，不涉及项目终止，不构成违约，亦不影响项目正常执行。本次合同变更将同步调减公司相应收入及对应成本，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合同中虽然已对各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外部宏观环境重大变化、国家有关政策变化、交易对方需求变化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不可抗力等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合同变更的审议程序

本次合同变更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六、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电普瑞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及阿尔珐纳公司电气系统分公司签订的《沙特中-南水冷系统采购三方协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